

## 臺北市中山區公所 函

地址：104257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367號5樓

承辦人：鍾孟琦

電話：02-25031369#593

傳真：02-25011544

電子信箱：bk\_109108@gov. 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中文字第11330009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
附件：臺北市中山區公所113年「玫好相遇 情定中山」單身聯誼活動簡章及海報各1份  
(30298138\_1133000940\_1\_ATTACHMENT1.pdf、30298138\_1133000940\_1\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為本所辦理113年度基層藝文民俗表演活動暨人口政策宣導「玫好相遇 情定中山」單身聯誼活動，請惠予協助宣傳並鼓勵所屬單身同仁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活動訂於113年3月16日（星期六）13時至18時假臺北玫瑰園及花博新生園區舉辦，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3年3月8日（星期五）或額滿為止。
- 二、請貴單位惠予協助於所屬網站宣傳，文稿內容如下：「臺北市中山區公所『玫好相遇 情定中山』單身聯誼活動，將於113年3月16日（星期六）13時至18時假臺北玫瑰園及花博新生園區舉辦，活動名額為男、女各27人，共54人，歡迎年齡 25歲以上設籍於本市或於本市居住、工作、就學之單身者踴躍報名參加（於中山區設籍、居住、工作或就學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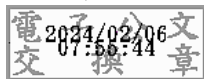


者及未參加過中山區單身聯誼活動者優先)，活動詳情請參閱本所官網 (<https://zsdo.gov.taipei/>) 或電洽(02) 25031369分機593鍾小姐。」

### 三、檢附活動海報、簡章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中山區公所除外)、臺北市中山區各里辦公處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42

線